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服务指南

一、办事指南概述

（一）适用范围

开封市中心城区政府投资和社会投资且已确定建设条件、完成文物勘探、考古发掘等要求，取得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相关手续的房屋建筑，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

（二）审批依据

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2. 《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
4. 《河南省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
6. 《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
7.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办法》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11.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
12. 《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
13. 《国家安全法》
14.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5. 《河南省国家安全技术保卫条例》

（三）受理机构

开封市民之家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四）审批部门及联系方式

开封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批科（0371-23388382）：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0371-23380958）：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

开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用地规划科（0371-23888028）：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和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审批。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0371-23991080）：出让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所有者权益科（0371-23991067）：划拨类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

开封市国家安全局

0371-22518199：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五）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www.hnzwfw.gov.cn）-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网上办事大厅在线办理（221.176.159.151:8888）。

实体大厅：开封市民之家2楼西区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提交材料申请。

（六）承诺时限

7个工作日以内。

（七）是否收费

不收费。

（八）结果送达

申请单位携受理通知单到开封市民之家发证窗口领取结果或办理证照免费邮寄或从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办事大厅用户中心自行下载电子证照。

（九）咨询电话

综合受理窗口咨询电话：0371-22833577

市投资项目联审服务中心电话：0371-23865898

（十）投诉电话

开封市民之家政务服务环境科：0371-23859338

二、一张申请表单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申请表》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www.hnzwfw.gov.cn）-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申报时自动生成。

三、事项清单

（一）社会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 1.必办事项：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 2.辅助事项：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 3.并联事项：并联办理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建设项目审批可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

（二）政府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1.必办事项：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2.辅助事项：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3.并联事项：选址意见书和用地预审合并办理，与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联办理；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和建设用地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并联办理。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建设项目审批可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办理。

四、材料清单

1.可共享材料：申请人在前期手续提交过的申请材料，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材料”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前期已办事项部门的批复意见和证照，申请人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证照”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

2.可容缺材料：申请人在同时申请两个事项以上时，事项间如有前后置关系，后置事项所需前置事项结果材料可暂时缓交，待材料补齐后最后2个工作日内发证。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汴政[2018]62号）要求，重大项目实施“容缺办理”模式。

3.非必要材料：视项目类型和情形，非必须提交的材料。

（事项材料清单详见一次性告知单）

五、办理基本流程

预审→受理→审查→决定→送达

六、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办公地址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民之家2楼西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二）办公时间

办事大厅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周六周日综合受理窗口开展“无休日”服务。（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三）交通方式

27路、30路、39路、44路、K101路公交车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二维码）

（包含电子服务指南、审批流程图、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入口、中介服务超市入口、联合审图平台入口）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一次性告知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所需材料	可共享	可容缺	非必要	告知承诺事项
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1、项目申请报告(含申请人或转送单位的申请文件)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与用地预审意见书		√		
		3、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	√	
		4、移民安置规划审核(仅适用于涉及移民安置的大中型水电项目)		√	√	
2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和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审批	1、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申请表	√			
		2、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申请报告				
		3、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初审意见				
		4、项目建设依据(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项目列入相关规划文件或者相关产业政策文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规划选址论证情况			√	
		5、标注项目用地范围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土地现状图、占用和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示意图(包含城市周边范围线和补划现状图、建设项目与城乡规划关系图)				
		6、建设项目用地需要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提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省级组织专家勘察论证意见			√	
		7、项目用地边界拐点坐标表、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拐点坐标表、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拐点坐标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	
3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1、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	√			
		2、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申请文件				
		3、可行性研究报告				
		4、选址意见书、和用地预审意见	√	√		√
		5、节能审查意见		√		
		6、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	√	
		7、移民安置规划审核(仅适用于涉及移民安置的大中型水电项目)		√	√	
4	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表				
		2、土地划拨前置意见书			√	
		3、规划设计条件(含所附红线图)				
		4、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划拨宗地界址图、勘测定界图				
		5、建设项目批准、核准或备案文件	√			
		6、土地登记情况证明(权籍调查结果)				
		7、营业执照及办理人身份证件	√			
		8、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及附图、附件	√			
		9、资质证明				

5	出让类 建设用地 规划 许可	1、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文件	√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				
		3、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书					
		4、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	√				
		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6	划拨国有建 设用地使用 权审核	1、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含所附红线图）、规划设计条件（含所附红线图）	√	√			
		2、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	√		√		
		3、征地移交表和补偿到位证明			√		
		4、国有建设用地申请书					
		5、有效身份证件	√				
		6、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勘测定界图					
		7、建设项目批准、核准或备案文件	√				
		8、土地登记情况证明（权籍调查结果）					
		9、土地估价报告或成交确认书			√		
		10、耕地占用税完税凭证			√		
7	涉及国家 安全事项 的建设项目 审批	1、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2、土地转移变更合同					
		3、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文件	√				
		4、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立项选址审查申请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				
		6、原土地产权资料					
		7、土地转移变更批文					
8	政府投资 项目建议 书审批	1、项目建议书审批申请文件					
		2、项目建议书文本					
9	固定资产 投资项目 节能审查	1、项目节能审查申请书				√	
		2、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报告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服务指南

一、办事指南概述

（一）适用范围

开封市中心城区政府投资和社会投资且已完成土地报批手续，取得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要求的相关手续的房屋建筑，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

（二）审批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
2. 《河南省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5.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8.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9. 《河南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12. 《国家安全法》
13.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4. 《河南省国家安全技术保卫条例》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16.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
17.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18. 《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

（三）受理机构

开封市民之家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四）审批部门及联系方式

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固定资产投资科（0371-23380868）：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用地规划科（0371-23888028）：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合并办理规划设计方案联合审查；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开封市建设工程招标办公室（0371-23839565）：建设工程招标情况书面报告；

市水利局

农水科（0371-2385321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水资源科（0371-23853240）：取水许可

防御科（0371-23873641）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水生态环境科（0371-23158526）：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

开封市国家安全局

0371-22518199：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咨询处（17839253885）：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划拨）。

（五）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www.hnzwfw.gov.cn）-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网上办事大厅在线办理（221.176.159.151:8888）；

实体大厅：开封市民之家 2 楼西区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提交材料申请。

（六）承诺时限

15 个工作日以内

（七）是否收费

不收费

（八）结果送达

申请单位携受理通知单到开封市民之家发证窗口领取结果或办理证照免费邮寄或从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办事大厅用户中心自行下载电子证照。

（九）咨询电话

综合受理窗口咨询电话：0371-22833577

市投资项目联审服务中心电话：0371-23865898

（十）投诉电话

开封市民之家政务服务环境科：0371-23859338

二、一张申请表单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申请表》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www.hnzwfw.gov.cn）-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申报时自动生成。

三、事项清单

（一）社会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1.必办事项：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合并办理工程设计方案联合审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

2.辅助事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取水许可、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3.并联事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与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联合审查合并办理，并联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取水许可、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建设项目审批可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办理。

（二）政府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1.必办事项：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合并办理工程设计方案联合审查）、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划拨）。

2.辅助事项：建设工程招标情况书面报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取水许可、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3.并联事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与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联合审查合并办理，并联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划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建设工程招标情况书面报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取水许可、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可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办理。

四、材料清单

1.可共享材料：申请人在前期手续提交过的申请材料，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材料”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前期已办事项部门的批复意见和证照，申请人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证照”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

2.可容缺材料：申请人在同时申请两个事项以上时，事项间如有前后置关系，后置事项所需前置事项结果材料可暂时缓交，待材料补齐后最后2个工作日内发证。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汴政[2018]62号）要求，重大项目实施“容缺办理”模式。

3.非必要材料：视项目类型和情形，非必须提交的材料。

（事项材料清单详见一次性告知单）

五、办理基本流程

预审→受理→审查→决定→送达

六、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办公地址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民之家2楼西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二）办公时间

办事大厅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周六周日综合受理窗口开展“无休日”服务。（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三）交通方式

27路、30路、39路、44路、K101路公交车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二维码）

（包含电子服务指南、审批流程图、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入口、中介服务超市入口、联合审图平台入口）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一次性告知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所需材料	可共享	可容缺	非必要	告知承诺事项
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合并办理规划设计方案联合审查	1、规划设计方案总平面图				√
		2、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			
		3、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备案文件	√			
		4、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5、非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申请办理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	√			
		6、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			
		7、控制性规划条件				
		8、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表				
2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1、申请人所属主管部门或项目所在地县（区）发改部门出具的拟建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申请文件				
		2、初步设计及概算文本				
		3、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	√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出让）	1、有效身份证件	√			
		2、土地出让合同	√			
		3、土地估价报告或成交确认书	√			
		4、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				
4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	1、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书				√
		2、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书				
5	取水许可	1、取水许可申请书				
		2、与供水单位签订的供水协议			√	
		3、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相关说明				
		4、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				
		5、项目备案材料	√			
		6、营业执照	√			

6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1、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许可申请书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3、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			
		4、建设项目投资性质、使用功能、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说明文件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			
		6、建设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地形图或平面图	√			
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文件				√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8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1、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的协议				
		2、拟报请审批（核准、备案）的建设项目（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工程建设方案（项目申请报告、备案材料等。）	√			
		3、防洪评价报告				
		4、建设水利项目所依据的文件			√	
		5、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的申请书				
9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1、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施工许可阶段服务指南

一、办事指南概述

（一）适用范围

开封市中心城区政府投资和社会投资等按要求取得工程建设许可阶段相关手续的房屋建筑，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

（二）审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3.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4. 《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5. 《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
6.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7. 《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
8.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
9.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13. 《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
14.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16.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19. 《河南省电信条例》
20. 《开封市城市供水管理办法》
21.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22. 《河南省集中供热管理试行办法》
23. 《供电营业规则》
24. 《国务院绿化管理条例》
24.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进建设工程领域联合审验实施方案的通知》
25.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审图”方案有关工作的通知》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三）受理机构

开封市民之家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四）审批部门及联系方式

开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工程管理科（0371-22567093）：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

行政审批科（0371-23857378）：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
开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察设计科（0371-23933608）：联合图审（含人防、消防）、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特殊建设工程）

行政审批科（0371-23857375）：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开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督查办（0371-23991092）：建设工程验线；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开封市建设工程招标办公室（0371-23839565）：建设工程招标情况书面报告；
开封市财政局
行政审批科（0371-23872056）：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减免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审批科（0371-23858856）：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水利局
水务科（0371-23878529）：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开封市供水公司
优化营商环境中心（0371-22995301）：供水用户报装；
开封市供电公司
供电营业大厅（0371-26705783）；0371-26705794：新装办电预约；
开封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市场部（0371-25689300）：燃气用户报装；
开封市金盛热力有限公司
市民之家窗口（0371-25550273）：热力用户报装；
开封市城市管理局
行政审批科（0371-23857345）：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五）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www.hnzwfw.gov.cn）-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网上办事大厅在线办理（221.176.159.151:8888）；

实体大厅：开封市民之家2楼西区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提交材料申请。

（六）承诺时限

18个工作日以内

（七）是否收费

不收费

（八）结果送达

申请单位携受理通知单到开封市民之家发证窗口领取结果或办理证照免费邮寄或从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办事大厅用户中心自行下载电子证照。

（九）咨询电话

综合受理窗口咨询电话：0371-22833577

市投资项目联审服务中心电话：0371-23865898

（十）投诉电话

开封市民之家政务服务环境科：0371-23859338

二、一张申请表单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阶段申请表》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申请自动生成。

三、事项清单

(一) 社会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1.必办事项：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施工图联合图审（含人防、消防）、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水电气暖“一站式”报装（供水用户报装、新装办电预约、燃气用户报装、热力用户报装可选择）。

2.辅助事项：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建设工程验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减免。

3.并联事项：并联办理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并联办理施工图联合审查、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水电气暖“一站式”报装（可选择）。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建设工程验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减免可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办理。

(二) 政府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1.必办事项：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施工图联合图审（含人防、消防）、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水电气暖“一站式”报装（供水用户报装、新装办电预约、燃气用户报装、热力用户报装可选择）。

2.辅助事项：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建设工程验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减免。

3.并联事项：并联办理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并联办理施工图联合审查、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水电气暖“一站式”报装（可选择）。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建设工程验线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减免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办理。

四、材料清单

1.可共享材料：申请人在前期手续提交过的申请材料，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材料”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前期已办事项部门的批复意见和证照，申请人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证照”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

2.可容缺材料：申请人在同时申请两个事项以上时，事项间如有前后置关系，后置事项所需前置事项结果材料可暂时缓交，待材料补齐后最后2个工作日内发证。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汴政[2018]62号）要求，重大项目实施“容缺办理”模式。

3.非必要材料：视项目类型和情形，非必须提交的材料。

（事项材料清单详见一次性告知单）

五、办理基本流程

预审→受理→审查→决定→送达

六、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 办公地址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民之家 2 楼西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二) 办公时间

办事大厅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周六周日综合受理窗口开展“无休日”服务。(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三) 交通方式

27 路、30 路、39 路、44 路、K101 路公交车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二维码)

(包含电子服务指南、审批流程图、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入口、中介服务超市入口、联合审图平台入口)

施工许可许可阶段“一次性告知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所需材料	可共享	可容缺	非必要	告知承诺事项
1	联合图审 (含人防 消防)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2、全套施工图纸(包含人防、消防等)				
2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 审批	1、经批准的规划总平面图(人防)	√			
		2、符合易地建设条件的材料和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完费凭证				
		3、经审查合格的防空地下室施工图设计文件、平战转换方案及其审查意见	√			
		4、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申请表	√			
3	建设工程 消防设计 审查 (特殊建设工程)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2、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3、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				

4	建筑工程 施工许可 核准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				√
		2、建筑工程用地审批手续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4、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			
		5、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6、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		
		7、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特殊建设工程）	√		√	
		8、工程质量安全保证方案	√			
		9、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承诺书				
5	人民防空 工程质量 监督手续 办理	1、人民防空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审查表				
		2、河南省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登记表				
		3、经审查合格的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平战转换方案及其审查意见	√			
		4、《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表格文件（五方授权书、责任承诺书、信息表）				
6	供水用户报装	1、自来水用户报装申请表				
		2、用地批准手续	√			
7	新装办电预约	1、身份证明正面、反面	√			
8	热力用户报装	1、集中供热报装申请登记表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3、供热用户报装图纸	√			
9	燃气用户报装	1、《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含附件	√			
		2、以个人名义签约需提交身份证；单位签约的需要提交营业执照	√			
		3、庭院总平面图(比例1: 500或1: 1000)和用气建筑的平、立面图（比例1: 100或1: 50）				
10	临时占用 城市道路 许可	1、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
		2、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申请表（A表）				
		3、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申请表（B表）				
11	挖掘城市 道路许可	1、城市道路掘动申请表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3、施工图纸技术设计材料（重大工程）				
		4、城市道路占用费缴纳证明				
		5、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重大工程）	√			
		6、营业执照（重大工程）	√			

12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1、排水户内部排水管网、专用检测井、污水排放口位置和口径的图纸及说明				
		2、营业执照				
		3、按规定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的材料				
		4、排水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质、水量检测报告				
		5、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申请表				
		6、排水隐蔽工程竣工报告7、排放口水质检测证明				
13	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许可	1、使用林地现场查验表				
		2、使用林地申请表				
		3、营业执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4、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5、所在省辖市、县林业主管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				
		6、符合城镇规划的建设项目材料				
		7、审批制、核准制的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8、临时占用林地恢复林业生产条件的协议			√	
14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1、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申请表				√
1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书				√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3、公众参与说明（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及公开公众参与说明的证明材料				
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	1、面积确认表原件（以规划局审核确认过的面积确认表为准）				
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减免	1、减免申请（必须以公司红头文件形，抬头对开封市财政局）				√
		2、各级发改委提供的项目备案书				
		3、土地证原件及复印件	√			
		4、总平面图	√			
		5、减免事项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			
		6、减免依据（以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文件为准）				
		7、面积确认表原件（以规划局审核确认过的面积确认表为准）				
18	建设工程验线	1、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	√			
		2、放线报告				
		3、建设工程验线申请表				
		4、《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	√			

竣工验收阶段服务指南

一、办事指南概述

（一）适用范围

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国有土地上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的各类房屋建筑工程。

（二）审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
3.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
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5.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7.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9.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
10. 《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
1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的实施意见》
12. 《国家安全法》
13.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4. 《河南省国家安全技术保卫条例》

（三）受理机构

开封市民之家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四）审批部门及联系方式

开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安全监督站（0371-25952119）：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0371-23857375）：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开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督察办（0371-23991092）：建设工程规划土地核实；开封市城建档案馆（0371-23980982）：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

开封市国家安全局（0371-22518199）：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五）办理方式

网上办理：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www.hnzwfw.gov.cn）-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网上办事大厅在线办理（221.176.159.151:8888）；

实体大厅：开封市民之家2楼西区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提交材料申请。

（六）承诺时限

15个工作日以内。

（七）是否收费

不收费

（八）结果送达

申请单位携受理通知单到开封市民之家发证窗口领取结果或办理证照免费邮寄或从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办事大厅用户中心自行下载电子证照。

（九）咨询电话

综合受理窗口咨询电话：0371-22833577

市投资项目联审服务中心电话：0371-23865898

（十）投诉电话

开封市民之家政务服务环境科：0371-23859338

二、一张申请表单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阶段申请表》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豫快开工-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申请自动生成。

三、事项清单

（一）社会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1.必办事项：建设工程规划土地核实（建设用地检查核验已并入该事项）、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2.辅助事项：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3.并联事项：并联办理建设工程规划土地核实；并联办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可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办理。

（二）政府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

1.必办事项：建设工程规划土地核实（建设用地检查核验已并入该事项）、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2.辅助事项：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3.并联事项：并联办理建设工程规划土地核实；并联办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可与其他事项自由并联办理。

四、材料清单

1.可共享材料：申请人在前期手续提交过的申请材料，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材料”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前期已办事项部门的批复意见和证照，申请人可在上传材料界面“我的证照”中提取共享，无需二次提交。

2.可容缺材料：申请人在同时申请两个事项以上时，事项间如有前后置关系，后置事项所需前置事项结果材料可暂时缓交，待材料补齐后最后2个工作日内发证。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汴政[2018]62号）要求，重大项目实施“容缺办理”模式。

3.非必要材料：视项目类型和情形，非必须提交的材料。

（事项材料清单详见一次性告知单）

五、办理基本流程

预审→受理→审查→决定→送达

六、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办公地址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民之家 2 楼西工程建设项目“便捷开工”综合受理窗口

(二) 办公时间

办事大厅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周六周日综合受理窗口开展“无休日”服务。（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三) 交通方式

27 路、30 路、39 路、44 路、K101 路公交车



开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二维码）

（包含电子服务指南、审批流程图、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入口、中介服务超市入口、联合审图平台入口）

竣工验收许可阶段“一次性告知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所需材料	可共享	可容缺	非必要	告知承诺事项
1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	1、验线测绘成果	√			
		2、土地出让合同或划拨决定书（即控规）	√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审批的总平面图、单体报建图		√		
		4、现状竣工图及成果报告书				
		5、法人代表身份证件材料或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	√	√		
		6、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申请表				
2	建设用地检查核验	1、建设项目竣工土地检查核验申请表				
3	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核实	1、河南省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河南省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3、建设工程面积测绘（人防工程）				
		4、防护设备第三方检测报告				
		5、人防工程竣工图、平战转换方案				
4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1、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表				
		2、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6	供水工程竣工验收	1、给水系统检验分项、子分部、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给水系统隐蔽工程验收、中间实验记录				
		3、给水系统管道冲洗、消毒及试压记录				
		4、二次供水设备工程验收及设备试运转记录。（按照市城管局关于对《开封市供水总公司关于对全市新建、改（扩）建二次供水设施在设计 and 竣工验收阶段进行技术监督和验收的请示》的批复（汴城管〔2019〕150号）要求进行验收）				
		5、给水系统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及洽商记录				
		6、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7、给水系统主要材料、成品、半成品、配件设备出厂合格证及进场验收单				
		8、给水系统设计图纸及竣工图纸				
7	用电工程竣工验收	1、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2、移交设备资产清单				
		3、设备材料出厂试验报告及合格证				
		4、电力工程施工监理资质证明				
		5、监理单位对电力工程出具的合格证明				
		6、设备材料交接试验报告				
		7、设备材料国家强制试验合格证明				
		8、电力竣工图纸				

